

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「學生返校領取個人物品注意事項」 1100713

7月15日(四)畢業生		
8:30~10:00	301班 303班 305班	601班 603班
10:30~12:00	302班 304班 306班	602班 604班
7月16日(五)在校生		
8:30~10:00	201班 203班	501班 503班
10:30~12:00	202班 204班	502班 504班
7月19日(一)在校生		
8:30~10:00	101班 103班 105班 205班	401班 403班
10:30~12:00	102班 104班	402班 404班

**畢業班** 返校領取個人物品注意事項

教務處	1. 教室日誌繳回 2. 領取獎學金(如附件) 3. 學生卡(證)不用繳回
學務處	1. 廚房公用餐具放原教室 2. 清空垃圾，整理衛生環境，教室內掃具全部繳回資源回收室 3. 私人物品請全部帶回(請準備大塑膠袋等容器)
總務處	1. 繳回冷氣卡、冷氣遙控器、教室 KEY，檢查教室 2. 繳費、退費(檢附學生郵局存摺，如為家長存摺檢附戶口影本)
輔導處	1. 完成繳回「畢業生進路調查表」。
圖書館	1. 繳還借閱的書籍

**在校生** 返校領取個人物品注意事項

教務處	1. 教室日誌繳回
學務處	1. 廚房公用餐具放原教室 2. 清空垃圾，整理衛生環境，外掃區掃具及損壞掃具繳回資收室 3. 私人物品請全部帶回(請準備大塑膠袋等容器)
總務處	1. 繳回冷氣卡、冷氣遙控器、教室 KEY，檢查教室 2. 搬新教室(不用移動原班課桌椅，如需更換或補足於上午 9:30；11:30 分到合作社旁更換)
圖書館	1. 繳還借閱的書籍

★提醒同學，離校後請盡速返家，切勿在外逗留群聚。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，將有相關罰則，並具以處分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